

十九世纪《圣经》粤语译本的研究价值

梁慧敏

(香港教育学院 中文系, 香港 999077)

[摘要] 十九世纪中叶清廷开放五口通商,大批西教士相继来华,其中不少以粤省为起点。为了方便传递教义,西教士往往就地学习粤方言,并着手编写和出版基督新教的经典《圣经》。由1862年首先出现单篇《马太福音》到1894年新旧约全译本的出版,共历时三十多年,期间《圣经》单篇的出版并没有停止过。这些早期的《圣经》粤语译本,对于粤语的历史比较研究、粤语本字考释以及粤语书而语的历史形成研究有重要的学术价值,对于研究宗教史和翻译也有重要的史学价值。

[关键词] 十九世纪; 圣经; 粤语译本; 研究价值

[中图分类号] H159, H178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5072(2011)06-0125-05

一、背景

清朝中后期,随着基督新教宣教士纷纷来华,《圣经》各种中译本可说是百花齐放。先有英国浸礼会宣教士马殊曼(Joshua Marshman)的《新约译本》(1811),伦敦传道会宣教士马礼逊(Robert Morrison)的《神天圣书》(1813)及其修订本《新遗诏书》(1823)和《旧遗诏书》(1840),后来还有荷兰传道会宣教士郭实腊(Karl Gutzlaff)的《新遗诏圣书》(1837)和《旧遗诏圣书》(1840)修订本等。

1842年中英签订《南京条约》后,粤省广州城被定为对外开放的通商口岸,因而吸引了英美不同差会的西教士进驻,以此作为传教的起点。为了方便传递教义,他们努力学习粤方言,并着手编写基督新教的经典《圣经》。在这样的背景下,粤语单篇译本《马太福音》于1862年首先出现,由美国长老会在广州出版,《约翰福音》和《路加福音》两本福音书分别于1862年和1871年由英国圣经公会在香港出版,当时的

翻译以广州城内土话为粤语的标准,并以马礼逊译本为基础。1872年英国圣经公会出版了《马可福音》和《使徒行传》,至此《新约圣经》四福音和《使徒行传》均已完成翻译。1886年美国圣经公会以粤语刊印《新约圣经》最后一卷《启示录》,这标志着《新约》已完成全部翻译,历时共二十四载。《旧约圣经》方面,1873年英国圣经公会出版了《创世记》,1875年出版《诗篇》俗语浅译本和《路得记》,1886年出版《出埃及记》,1888年美国圣经公会译成摩西《五经》,1894年《旧约》完成修订。《新旧约圣经》粤语全译本至此大功告成,由上海美国圣经公会于1894年出版。至2010年香港圣经公会再版《新广东话圣经》重排本,《圣经》粤语全译本可谓在面世超过一百年后,至今仍备受重视。

1862年首次出现《圣经》的粤语单篇译本,其后数十年西教士相继完成翻译和修订不同的篇卷和全译本,其中以1894年出版的全译本最为全面,字数最多,达八十万字以上,使用了不同的汉字共三千余。粤语译本从文字种类的角度看,可以分为两大类,一是汉字本,二是拉

[收稿日期] 2011-11-07

[作者简介] 梁慧敏,女,香港人,香港教育学院中文系助理教授,香港大学语言学博士,从事粤语研究。

[基金项目] 香港教育学院中文系 DARF 研究项目《十九世纪粤语书面文字纪录的搜集:目录整理》(批准号:6384/2010-11)。

丁字母拼音本,现存的十九世纪译本绝大部分是汉字本,用其他拼音符号翻译出版的粤语《圣经》译本并不存在。标点符号方面,汉字本又可分为标点和句读两种版本,句读本有的只有逗号而无句号;拼音本则分词连写,采用英式标点符号,字调有的以发圈表示,全文没有汉字,只有封面以汉字和英语对照显示^{[1]16}。

从粤语语言学和《圣经》翻译史的角度考虑,十九世纪《圣经》粤语译本是绝对不能忽略的文献材料,其研究价值有以下几方面。

二、语言学层面

(一) 为不同方言共时比较提供宝贵资料

早期的《圣经》粤语译本为方言的共时比较提供了珍贵的口语材料。共时比较的前提,是不同方言的书面纪录内容必须一致,在这方面《圣经》就是理想的研究对象。按现代方言学的区分,汉语方言分为七大方言区,即北方方言、吴方言、闽方言、湘方言、粤方言、客方言和赣方言。除了湘方言外,六大方言均有《圣经》译本^{[1]16},留下了最完整的当地方言文献资料,

可供共时方言比对。只要查考这些资料就可以研究同一时期各种方言的异同,特别是语法、词汇和语音等方面的不同。例如新约圣经《马可传福音书》第一章第 10 节的粤方言译本(1882)^[2]和客方言译本(1892)^[3]分别如下:

- (1) 喺水番上嚟,佢就见天开,有圣神好似白鸽,降临佢身上。(粤方言译本)
- (2) 遂即从水中起来,伊看见天开,又看见有圣灵相似鸽鸟,降临在伊上。(客方言译本)

从以上例句可以看出这两种方言语法和词汇方面的不同,粤语“喺水”是“介词 + 名词”结构,客语“从水中”是“介词 + 名词 + 方位词”的结构;又,粤语的“佢、圣神、白鸽”和客语的“伊、圣灵、鸽鸟”则是词汇上的异同。

(二) 为粤语历时比较提供不可或缺的资料

1. 语法方面

同一种方言历时比较的前提,最好是有同一内容但不同时期记录下来的资料,《圣经》是很理想的比对材料。通过《圣经》早期粤语译本和当代粤语译本比较,可以了解百多年来粤语语法的历史演变。先看以下的例子:

出处	版本	经文
《约翰传福音书》(《约翰福音》)七章 17 节	1883 年 ^[4]	人若肯依佢旨意嚟做,就必定知呢的教训,或系由上帝嚟,或系我由自己讲嘅咯。
	2010 年 ^[5]	一个人若决定要实行上帝嘅旨意,就会知道我嘅教训系出于上帝嘅旨意,抑或系凭住我自己嘅。
《撒母耳前书》(《撒母耳记上》)二十六章 10 节下	1894 年 ^[6]	耶和華必攻击佢,或佢死期将到,或佢将出战阵亡。
	2010 年 ^[5]	我知耶和華自己会杀扫罗,喺该死时死去,或者死在战场。

从以上例句可以看出早期粤语和当代粤语选择复句的不同,十九世纪版本是用“或(系) …或(系) …”格式,而 2010 年版本是用“…或者…”或“系…抑或系…”格式,亦即现在香港粤语的主流说法。此外,《约翰福音》经文的句末,十九世纪版本出现了连用语气词“嘅咯”,而 2010 年版本则删去了“咯”,只留下语气词“嘅”,这里反映了句末语气词使用的一些变化。又如《约翰福音》第三章第 16 节,试比较:

- (3) 因为上帝爱世界,甚至~~撤~~佢独生之子赐过佢哋,令但凡信佢嘅,免至灭亡,又

得永生。(1883 版)

- (4) 上帝爱世人,甚至将佢独生子赐俾佢哋,使所有信佢嘅人不致灭亡,反得永生。(2010 版)

1883 年版本中出现的“~~撤~~”,是早期粤语引入受事宾语的处置标记,相当于当代粤语的“将”或现代汉语的“把”,在海内外主流粤语中几乎已经消失,但在十九世纪各种《圣经》粤语译本中还可以常常找到。过去的一百多年,另一个明显的语法变化是间接宾语标记“过”为“界”所取代。

2. 词汇方面

词汇是语言中最活跃的部分,词汇的演变速度比语音和语法都要快,粤语也不例外。因此通过对十九世纪《圣经》粤语译本和当代译本的对

比,可以找到一些现在已经不再使用的粤方言词。以下是《新约圣经》四福音里早期本(1882~1883)和当代本(1997,2010)的例子:

出处		经文
《马太福音》第十二章 24 节下	早期本	呢个赶鬼嘅,无非藉赖鬼王别西卜识。
	当代本	佢会赶鬼,无非系倚靠鬼王别西卜啫。
《马太福音》第二十五章 43 节下	早期本	我有病与及嘍监处,你唔睇顾我。
	当代本	我有病或坐监,你哋冇照顾我。
《马可福音》第十四章 67 节上	早期本	见彼得焗火,就睇住佢。
	当代本	见彼得喺处焗火,就定眼望住佢。
《马可福音》第十四章 69 节上	早期本	个个妹仔见佢,再对企倒侧边嘅人话。
	当代本	过一阵,嗰个女工人又睇见佢,再对企喺旁边嘅人话。
《路加福音》第二章 34 节上	早期本	西面祝福佢哋,对佢母亲马利亚“呢个嫩仔被主设立”
	当代本	西面祝福佢哋,并向婴儿嘅母亲马利亚话“此婴孩被上帝拣选”。
《路加福音》第六章 49 节下	早期本	好比起屋,喺泥土之上,冇好地脚,流水掉横一冲,个间屋即时跌晓,就烂得好交关啊。
	当代本	好似一个人喺土地上起屋冇立根基,河水一冲,屋立刻冧,造成极严重嘅损坏。
《约翰福音》第四章 10 节	早期本	倘若你知上帝嘅赏赐与及对你讲俾水我饮嘅系乜,你必定求佢,佢就俾生活嘅水过你。
	当代本	若你知道上帝嘅恩赐同向你擩水饮嘅系边个,你就会求佢,佢必将活水俾你。
《约翰福音》第五章 4 节下	早期本	唔论有乜嘢病,就得好番。
	当代本	无论乜嘢病,都医得好。
《约翰福音》第二十章 30 节	早期本	耶稣喺门徒面前,行好多别样异迹,呢簿书未曾写落。
	当代本	耶稣喺佢嘅门徒面前重行咗好多神迹,但系冇记录喺呢本书里面。

由于社会的变化和观念的改变,以上加上重点号的粤方言词语不是已经消失不再使用,例如“睇顾、嫩仔”等,就是逐渐退出主流粤语,例如“妹仔、唔论”,可见《圣经》粤语译本在研究粤语词汇变化方面甚具参考价值。

(三)为粤语方言字的表记方法提供溯源线索

粤语是口语,并没有一套官方的标准字型,很多字都只是有音无字。在十九世纪,随着传教士陆续展开翻译《圣经》的工作,已有的汉字已不能满足翻译粤语的需要,于是只能在粤方言的基础上,创造一些记录粤语的方言字来补救用字上的不足,而这些方言字的创造一般都没有离开汉字的基本形式。

粤语方言字在古代的文献中所见不多,然而十九世纪《圣经》粤语译本却收录了大量粤方言字,其中很多一直沿用至今,甚具普遍性。这些珍贵的资料,一方面反映一百多年前民间流行的粤语方言字数量甚多,另一方面也显示粤方言书面化的造字过程可以追溯至百多年前,并非形成于一朝一夕。以《路加传福音书》

(1883年羊城土话版)^[7]为例,记录粤语口语的方言字举例如下:

第1类:冇、嘅、嚟、哋、吓、喺、佢

第2类:个、的、野

比对同一书卷2010年的修订版,第1类方言字的字型并没有改变,一直沿用;第2类的字原来是全民通用的汉字,现在表示方言字的时候都加上了“口”字旁,显示其方言口语性质,这反映了早期粤语假借现成文字来记录粤语中同音词语的情形。在粤语书面化的过程中,“个、的、野”分别被加上形符“口”,写成“𠵼、𠵼、𠵼”,这是从假借到形声的造字方法。此外,《圣经》早期粤语译本也记录了一些汉文字的异体写法,例如:段(𠵼)、叫(𠵼)、刺(𠵼)、𠵼(𠵼)等。

(四)为书面粤语研究提供最有价值的早期资料

从书面粤语的角度看,与同期的粤语材料比较,《圣经》粤语译本是最有价值的“我写我口”的文献资料。西方传教士来华之前,以粤语来书写的著作少之又少,即使有也只是一些民俗唱本、地方韵书、戏曲民歌,以及地方志中的

方言志而已。这些作品严格来说文白夹杂,或只是掺杂一些方言词汇,基本上还是文言句法,并不是《圣经》粤语译本那种纯粹逐字逐句的粤语口语。

其实,西洋传教士的著作并不限于《圣经》译本,其他著作还包括学话课本、字词典、格言本等等,但后者都是一些学习语言的工具,对象以外国人为主,内容多为单词、短句,很少成段成篇的语料。而《圣经》的粤语译本则与别不同,它是最早以中国人为阅读对象的粤语书写材料,其口语准确度更是其他著作、材料不能比拟的,因此《圣经》粤语译本可说是开创了书写粤语的先河。

三、宗教文化层面

(一) 印证现代学者对《圣经》古抄本诠释的进展

近代由于《圣经》古抄本发现,圣经学者和古文字学者在抄本里出现经文异文的问题上,以及在对古抄本、古译本(例如“死海古卷”和“七十士译本”)经文的理解和诠释上,都取得很大的进展。这些宝贵的资料都是十九世纪《圣经》粤语译本所没有的,2010 年版本则力求贴切地反映原文的涵意,例如:

	经文	早期本	当代本
文义准确	1. 《马可福音》六章 44 节	共计食嘅有五千人。	食饱嘅人净系男人就有五千人。
	2. 《约翰福音》六章 10 节下	于是个人坐处,人数大约有五千。	众人都坐低,净系男人,总数约有五千。
	3. 《约翰福音》八章 58 节下	我已经嘍处咯。	我就存在。
	4. 《路加福音》十一章 48 节	欢喜祖先所做嘅咯。	同意祖宗所做嘅。
思想诠释	5. 《马太福音》四章 1 节	个阵时,圣神引耶稣去到旷野,被魔鬼试佢。	当时,耶稣被圣灵带到旷野,受魔鬼试探。
	6. 《约翰福音》二章 11 节上	呢的系耶稣初始行嘅异迹。	呢件系耶稣行嘅第一个神迹。
	7. 《约翰福音》四章 11 节下	你从何有生活嘅水呢?	你去边处得活水呢?
	8. 《约翰福音》九章 35 节下	你信上帝之子唔信呢?	你信人子咩?

这部分可分为两大类,第一类的修订使经文的文义更为精准、更贴近原文,上表例 1 和 2 记载了“五饼二鱼”的著名神迹,耶稣以五个饼和两条鱼喂饱了五千人。在十九世纪的早期本里,五千人泛指“人”或“群众”,没有性别之分,当代的新版本修改后更忠于原文,改译为“男人”,即是可推想若连妇孺也计算在内吃饱的人数不止五千。例 3 “我就存在”的改译比早期本更正确地表达希腊文的意思。例 4 “欢喜”改译为“同意”,也是力求与原文一致的证明。

第二类的修订不单止令文义更为准确,更涉及了宗教思想的诠释、神学观点的表达和翻译理念的改变。例 5 当代本的“圣灵”是基督教重要的概念,基督徒主张圣父、圣子、圣灵三位一体论,即神是一个本体三个位格的,早期本的“圣神”容易和“神”这个概念混淆,把“圣神”改为“圣灵”使人更容易明白三一论;此外,当代本的“试探”也是一个重要的改变,基督教认为“试炼”来自上帝,目的是使信徒成圣,“试探”则来自魔鬼,目的是使人堕落,两者区分得很清

楚,早期本只用一个“试”字,未能带出当中分别。例 6 “神迹”的改译强调了奇迹的来源是上帝,是上帝通过奇迹向世人显明自己。例 7 早期本“生活嘅水”不一定有宗教涵义,“活水”是基督教概念,意思为使罪人得着满足的生命。例 8 《约翰福音》九章 35 节早期本把耶稣称为“上帝之子”,目前古文字学家已将之当作异文,新版本依希腊文一律作“人子”,强调了耶稣也有“人性”的部分。

(二) 为粤语《圣经》翻译史提供必须参考的文献

清代中后期,欧美各国成立了许多差会。这些差会主要的任务,就是到亚洲和非洲传道,当时他们认为这两大洲是最落后、最需要福音的地方。这些差会所差派的西教士,大多数到了中国。由于广州、汕头及香港先后开放或割让与外国,自然便成为绝大部分传教士来华的入口。当时粤人教育水平普遍不高,在广东一带能听说官话、认写文言文的人少之又少。为了向讲粤方言的广东人传教,十九世纪五、六十

年代西教士首先将马礼逊翻译的官话《圣经》改写成粤方言版本。

为了达到传教的目的,基督新教的宣教士认为《圣经》的翻译工作自然不可或缺,以便用当地的语言在居民当中展开宣福音的任务。就像中古时代翻译佛典一样,翻译《圣经》是一项艰巨的工程,由1862年美国长老会翻译单篇粤语《马太福音》作为起点,至1894年上海美国圣经公会出版《圣经》粤语全译本,历时一共三十多个寒暑,全译本可说是无数中西学者的心血结晶。《圣经》粤语译本的问世,让很多不懂文

言文和官话的广东人,通过母语认识基督教。

无可否认,语言是会随时代而演变的,为避免因时代不同而产生不同意义,使经文受到后来读者的误解,因此《圣经》需有符合时代用语的新粤语译本出现。此外,考古学和圣经研究的成果,也随时间的推移而需要不断地修正。十九世纪《圣经》粤语译本完成时,当时的读者认为通顺的语句,今天的读者可能觉得难以明白,这就是香港圣经公会《新广东话圣经》(1997初版、2010年重排二版)^{[8][5]}出现的原因。以下是部分更新的例子:

经文	早期本	当代本
《约翰福音》一章39节	申时	下午四点钟
《马太福音》二章6节	府县	各城
《路加福音》七章1节	百把总	罗马军官
《马太福音》一章1节	大辟	大卫
《马可福音》三章5节	闭翳	悲伤
《约翰福音》二章9节下	属正文的一部分	改为补充资料,以括号处理
《约翰福音》五章4节	属正文的一部分	改为补充资料,以括号处理

《新广东话圣经》并不是全新的译本,而是继承传统,以十九世纪粤语《圣经》为基础的译本,忠于原文,且符合当代粤语的表达。从这个角度看,十九世纪不同差会翻译、出版的《圣经》粤语译本,为今天《新广东话圣经》的出现奠定了坚实的基石。纵然二十世纪初和合本《圣经》面世后便渐渐取代了其他《圣经》译本,成为最受基督徒喜爱的《圣经》译本,迄今依然一支独秀;然而十九世纪出现的《圣经》粤语译本在宣教任务上,的确曾起着正面的推动作用。以目前来说,香港五旬节教会仍然使用粤语《圣经》^[9],而大教会的图书馆亦会存放粤语《圣经》以应付讲道、翻译的需要。

四、结语

近年,十九世纪西洋传教士的粤语文献渐为学界所重视,这类文献无疑是研究粤语语音、语法和词汇历时演变的重要参考材料,对粤语进行历史溯源探索提供了方便。其中十九世纪《圣经》粤语译本具有非比寻常的意义,只有对其进行全方位的深入研究,才能进一步彰显其

语言学价值及宗教文化意义。有系统地梳理这些文献,是粤语研究进一步发展中不可回避的迫切课题。

(* 德国哥廷根大学硕士生王莎小姐帮忙校对全稿,特此致谢。)

[参考文献]

- [1] 游汝杰. 西洋传教士汉语方言学著作书目考述[M]. 哈尔滨: 黑龙江教育出版社, 2002, 16.
- [2] 马可传福音书(羊城土话版)[M]. 广州: 英国圣经会, 1882.
- [3] 新约(客家话版)[M]. 英国圣经会及巴色教会, 1892.
- [4] 约翰传福音书(羊城土话版)[M]. 广州: 英国圣经会, 1883.
- [5] 新广东话圣经[M]. 香港: 香港圣经公会, 2010.
- [6] 圣经(修订本)[M]. 上海: 美国圣经公会, 1894.
- [7] 路加传福音书(羊城土话版)[M]. 广州: 英国圣经会, 1883.
- [8] 新广东话圣经[M]. 香港: 香港圣经公会, 1997.
- [9] 游汝杰. 西洋传教士汉语方言学著作书目考述[M]. 哈尔滨: 黑龙江教育出版社, 2002, 15.

[责任编辑 范俊军 责任校对 李晶晶]